

# 《清明记》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清明记》

13位ISBN编号：9789867026026

10位ISBN编号：9867026020

出版时间：2006-06-16

出版社：聿书馆文化

作者：清朗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清明记》

## 内容概要

江湖中人闻之色变的第一杀手清明雨，竟是个俊逸清瘦、飞扬不羁的骄傲少年。

这次他要刺杀的目标，是个清华显贵之气难掩、才智无双的国之重臣，

殊不知，看似绝无关系的两人之间，偏有着极深的牵系！

他最无情的伤心一剑来了！

他躲得过吗？

开展一幅壮丽而悲凉的江湖画卷

让人念想的深情武侠 《浩然剑》前传

浩然剑为友人千里独行大漠的谢苏，

在清明记中犹是个腰佩银丝软剑行走京师，一身冷漠的吏部侍郎；

而以其义父 石敬成为首的京华七少，结拜之时名动京城、反目之后震动天下，

个中更有何恩怨情仇？

# 《清明记》

## 作者简介

赵晨光，作家，女，辽宁人，天涯笔名“清朗喝茶中”。法律专业出身，后再修文学硕士。好美食、茶酒、旅游；亦好看故事，听故事，讲故事，骨子的武侠控终生难变。2003年，凭借《浩然剑》一举夺得温世仁百万武侠大奖赛首奖，成为唯一女性首奖得主。其文字清新洗练，故事引人入胜。在武侠版上发表的《如星》被誉为“边城式武侠”。曾写诗自述：“斜风细雨入京门，衣上风尘杂酒痕。半生疏狂半生笑，前身本是说书人。”

# 《清明记》

## 精彩短评

- 1、南园满地轻堆絮，愁闻一霎清明雨。  
莫明的伤感.....
- 2、很佩服作者的文笔。  
“云飞渡死时年仅二十二岁，传说他性情刚烈，俊美夺人；不但自己平素好穿白衣，手下一万五千飞龙骑也均着银甲，驰骋天下，无坚不摧，战场上那一种猎猎风姿，天下没有第二支军队堪可比拟。”  
只这一段就让我喜欢上云飞渡这个人。  
这小说不长，中途却开开关关了很多次，在看到开头我就知道这一定是个BE，看到结尾我又明白这只能是BE。  
如今的清明南园潘白华跟当年的京华七少，都是惊才绝艳，最终的结局也差不了多少。说是写人，更是写这世事，跟天道相比，再惊艳的人物也不过是微尘罢了。
- 3、小清明的快意恩仇，不得不爱。何谓情起，未尝不是相视一笑地一杯清酒
- 4、铁马金戈 青冢黄昏路
- 5、文笔可以 但总觉得这文笔塑造出的故事不够丰满
- 6、此文感觉偏玩笑，有点腐，基情满满，必给耽美标签不可，哈哈，茶余饭后仅供一笑，不过作者文笔底子可见一斑
- 7、南园满地堆轻絮 愁闻一霎清明雨
- 8、结局深得我心!!!!该死的死了，该活的活着，无悔。
- 9、南园满地堆轻絮，愁闻一霎清明雨。这故事，倒也记住了。
- 10、不喜欢主角!!!
- 11、当我得知作者在番外里写他俩的感情时就像被雷劈了一样以后还能不能正常的看武侠小说了.....
- 12、珠玉在前，着实一般
- 13、文笔清润，写人物笔墨节制却得魂魄，只稍作勾点皆成传奇，难得。情节处理不腻歪不狗血，主角当死便死，亦不费笔墨写生者如何内心百转千回，反觉留白回味无穷。
- 14、为了最终的悲剧结局，情节比较突兀急促，有刻意营造之感，文笔和人设都非常出色，应该不是传统意义上的耽美，所以虐不虐的也没多大感觉
- 15、BE啊.....
- 16、世事无常，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立场。清明就像魏晋时的世家公子，风雅，洒脱，放荡不羁
- 17、南园满地堆轻絮，愁闻一霎清明雨....
- 18、没缓过劲儿（非常想买这版然orz
- 19、文案写得太差，扣一星~  
居然是BL~小惊一下
- 20、愁闻一霎清明雨。清明，我的心头肉啊.....
- 21、南园满地堆轻絮，愁闻一霎清明雨。文笔已不错啦！但还是更稀饭盛颜。
- 22、看到烈枫请清明去刺杀潘白华时险些读不下去，对的结局其实早就摆上来了只是我一心在期待转机。对于这种看透世事明知结果渺茫还是放手一搏的人最是佩服成败乃成身外之物，为一生信念为身前后周全竭尽全力，活得肆意潇洒。清明雨这个名字听起来就像个活得透彻的人物，一半是乱世中的杀手，一半是不愿懂人事的孩子。也只有这样的人物才能认识小潘相这个知己，才能与青梅雨异主相惜，才有好友南园为自己不顾生命，才得到宋别离激扬一曲。场面极其宏大，每个人单拿出来都能写一本书，文笔顺畅一气呵成，大赞。
- 23、赞，虽然有些地方处理略微稚嫩，但总体不错
- 24、文风最爱，没有之一
- 25、每一个人都是传奇。用笔精炼，情感隐忍。遗憾很多，但也恰到好处。番外小白，看完，又觉得都圆满了。只是，少了武侠该有的那种荡气回肠。
- 26、诗意
- 27、只有清明，只是清明
- 28、就记得一句“愁闻一刹清明雨”。
- 29、虽然只给三星半可是我还是被结结实实地虐到了。555555555555

## 《清明记》

- 30、我真的下了然后弃掉了、、、有机会再看
- 31、生在阳间有散场。
- 32、清明雨真是个好名字！结局开头便可想见，终究是立场有别，可叹可叹。
- 33、论人物风骨，个人首推清明。角色璀璨夺目，作品其余不足之处，也没关系了。
- 34、嚴格意義上講 應該歸類在江湖俠義上吧 BE來得太快了 也許在家國道義面前這才是正常的命運 P.S. 素藕抽条未放莲。晚蚕将茧不成眠。若比相思如乱絮。何异。两心俱被暗丝牵。暂觉欲归还是恨。莫问。有情谁信道无缘。有似中秋云外月。皎洁。不团圆待几时圆。
- 35、忘了。记得是个耽美。
- 36、最近难得看到的有文笔，有风骨，有情节的文了。而且叙事极为流畅，文字古风盎然，听说姑娘是小楸的粉丝，里面的文字比起男性视角的楸公多了一份清丽，但武侠气息一脉相通啊！虽说有耽美擦边球的嫌疑，但腐着见腐，端看以何种眼光看了。
- 37、南园满地堆轻絮，愁闻一霎清明雨。
- 38、行文干净，情节不枝不蔓，只是清明和潘相相识称友的那段实在有些不自然，后面的“笨小孩”还有潘相照顾清明的那些情节真是惊倒我这个第一次看BL的。虽说杀手生活处处惊险，但在清明不拘的性子下，只如缓缓流水，待到书中提到清明和小娟的那段情时，顿感心痛。到文末，清明死，南院预偷清明首级，实在让人伤心。清明也太没心没肺了，虽然我看得那么难受，但是他本人可是毫不在意。清明中了寒毒，潘相有解药而不予，清明刺杀潘相失败，寒毒发作失手死于仇人之手，这番因果，让人叹息。
- 39、作者文笔甚好，但在我看来这都不能称之为了一篇耽美文，两个人只是知己而已，谁都不是谁的谁，说杀就杀毫不留情，最后受刺杀攻失败，被攻砍下头挂到了城墙上。。。
- 40、南园飞絮轻堆地，愁煞一闻清明雨。这世间，终究只有一个清明。
- 41、把浓浓的爱意融进了一言一行之中...
- 42、高中时候看的清明记，这至今是我看过最好看的古风耽美小说之一，后来又看了浩然剑。
- 43、如果就本篇而言的话我估计只给三颗星，但是短短的番外征服了我.....好吧，我就是happy ending.....
- 44、作者文笔真心好，人物都是淡淡的暧昧，比起“喜欢”更像“知己”。虽然清明性格活泼开朗，做人也洒脱，但是略带万人迷的属性，有些不能接受。不知道为什么，清明在我脑中有些像从小女扮男装的妹子.....
- 45、看了两遍。推荐给了大学室友，然而并没得到同样的共鸣
- 46、多年以前系列
- 47、浩然剑前传 非常好看 清明一颗玲珑心 比谢苏还讨人喜欢
- 48、耗时八个月终于到手，为自己的执念打五星
- 49、哎,,,,,可惜啊
- 50、清明最后那一刀 已是最真心的证明了吧

1、读之前，便告诉自己这是清朗的另外的小说，别要和圣斗士生搬硬套，可读过之后，还是会情不自禁地想到那些人那些事。但读至于冰，南园，射手，寒烟寺的时候，就实在是忍不住了。清明，这个可爱冷冽的笨小孩，实则是2个人吧，而潘白华实则是小撒吧。      虐来虐去，算来算去，算不出一个完满的结局。

2、何妨吟啸且徐行——评清朗之《清明记》此文的名字起为《清明记》，一见便知是讲一个关于“清明”的故事。传记传记，此处用“记”而不用“传”，想来是因为清明乃一介杀手，当不起“传”这样肃穆的词；又极有可能清明虽然过着一种惊心动魄的日子，本心却唯愿平淡安逸，嫌弃“传”的厚重而取了“记”的轻盈。是的，清明给我的印象一直是恬淡轻盈的。身为玉京城的御用杀手，他在这乱世中肩负了太多责任，但在那巨大的阴影之下，作者大人让我们看见的却始终是一个轻松的清明——一身淡黄衣衫，一脸无谓神情，笑得浑不在意。细细读来，清明竟时刻都是笑语盈盈的。故事甫一开始，宁王身死，定国将军进军玉京城而猝死，战局胶着，时局纷乱，玉京军师段克阳派麾下杀手清明和南园进京谋和。大将军烈军的独子烈枫在灞桥为二人送行时，清明趁机问其讨了一笔银子，笑嘻嘻地对南园道，“这次不敲，以后多半就没机会了。”到了京城天下居，他向定国将军陈玉辉的副官何琛刺探消息，“不知陈将军在前方战绩如何，可是已经得胜归来了么？”要知陈玉辉正是被清明亲手将一只淡青色削薄匕首刺入左胸而亡，此话之锥心，连南园都不由低声道：“亏你，竟问的出。”他却依然是“笑吟吟”地。京城势力两分，太师石敬成主战，中书令潘白华主和，且石势力强过潘。皇帝亲弟静王心系身负重伤的江涉不问世事，清明便试图说服江涉，却被其一眼道破师承来历。“清明面色一变，脸上还勉强保持着笑容”。好不容易江涉答应相助，不料又生变数：先是江涉病死，再是戎族介入。江涉之死令静王对玉京敌意甚重，合作之事就此不果；若戎族答应借兵给朝廷，则一场战事再无可避。于是清明为一份不知真伪的密约夜探太师府，受了刀伤，中了天山寒水碧的奇毒。伤口流血不止，他自行烧红匕首烤烙伤口止住了血之后，“面上仍带笑容，道：‘又没出事，莫非还大哭一场不成？真出了事，哭也没用。’”盗取密约之事不成，清明又打算行险刺杀入京的戎族三王子。怎知变生肘腋——玉京军师段克阳竟在巡视城头时突发心疾，坠落墙头而亡。大将军烈军“秉性刚烈，谋和甚至拟降之事再无可能”。且段克阳一死，“玉京中枢等于被抽去大半，情形之混乱，可想而知。”数日后，朝廷换帅，挟戎族之势，对玉京发起了总攻。“新统帅身份颇为神秘，一直坐镇拥雪城，既通兵法，又善用人。他手下将领多为陈玉辉旧部，桀骜不驯，却均听从这位主帅吩咐。”眼见玉京局势岌岌可危，烈枫无计可施之下让清明去拥雪城中刺杀敌军主帅。于是，晚归的南园看到清明正整理行装，“清明笑笑，‘是啊，我明日去拥雪城刺杀潘白华。’”此行最后的结局便是：“清明自知大限已至，他也不在意依然留在身体里的那截剑尖，抬眼望去，口角一挑，却是微微一笑。”清明这一生便凝于这“微微一笑”。清朗大人曾经在本文后记中说：文文既然叫“清明记”，也就是清明一个人的故事，其他人，依然不过只是故事中的过客而已。然而，即使只是过客，却都在清朗大人的妙笔下各有精彩。清明之外第二浓墨重彩的小潘相自不必说，我最钦佩的是大人对“京华七少”的描写。老大石敬成，是当年七人中活得最长久的一个，却始终没有实写。但能培养出青梅竹这样的义子，且凭自身努力拥有如今权势，其才智可见一斑。老二烈军，人如其姓，性烈如火，无论时局如何变化，于他却不过“城在人在，城亡人亡”八字而已。如今隔着时空看过去，宁死不屈或被今人讽为“愚忠”，但联想到祖大寿的结局，不得不承认所谓“生前身后名”有时实在是重于生命本身。老三段克阳，在我心中大约是“多智而近妖”的类型。从文中关于他的只言片语来看，他对自己有着绝对的自信，惜乎人强强不过命，英年早逝。不过在我这种相信中庸之道的人看来，他这样的个性必定寿数不长。老四陈玉辉，为人宽厚，精于兵法。虽命毕于清明刀下，算不得亡于阵前，但毕竟是在出征途中，也算得马革裹尸还。对于一生征战的将军而言，算是死得其所。老五云飞渡，容貌俊美的银袍小将，以一己之身和一万五千人马赢得玉京三十年太平，早已成为玉京城的传奇。老六潘意，即小潘相的爹。因他儿子已经占了太多戏份，故对其着墨甚少。不过有子如潘白华，再留下两幅丹青，想来夸一句“君子如玉”应算不得是谬赞吧。老七江涉，是“京华七少”中年纪最轻、大约心性也是最单纯的一个。这种人通常都有一种让人咬牙切齿的天真。——当年有六个哥哥疼着，少不谙事，茂茂然出手便一箭射死了宁王；后来虽身负重伤，却又得静王贴身服伺，长伴身侧。最关键还是儿女双全，女儿宛如木兰在世，宠出个幼子跟他当年一般任性妄为却又我见犹怜。唉，真是不知哪辈子修来的如斯好命。说到人物性格，我最爱此文的一点便是：每个人都活得光明磊落、光风霁月。清明固然一

介杀手，行的是暗杀这种阴狠的事，但正如前所言，他一直是恬淡轻盈的。不管面上笑意是真是假，心中却始终毫无怨怼。太多的事情他都早已想得明白——阿绢是军师义女，与自己是不可能结果的，便早早斩了情丝；南园虽与自己同为杀手，但必死之事无谓多拉一人垫背；至于行刺潘白华，那不过是命令使然，与个人恩怨毫无关联。他的轻松来自于内心的坚定。那是“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坚定，是“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坚定。在这波诡云谲的乱世，却能活得毫无迷茫，实在是绝顶精彩的一个人物啊。潘白华为人狠厉有之，深情有之。既能对负伤的清明悉心照拂，又能忍心看他痛苦而不施解药；既能对清明温声挽留，亦能对他痛下杀手。又冷酷又多情的小潘相，果然当得起清明“知己”二字。即便在文中只出现过一次的阿绢，也在与清明互道珍重后决然离去，并不逗留听清明问一句“阿绢，那个人……对你如何？”我心只有你，既无法在一起，别的人对我如何，又能如何？爱也好，恨也罢；也许怨憎会、爱别离，又或是求不得……到头来不过一句：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又及：此文有番外《今生》一篇，写转世后的清明和潘白华终成眷属。在我看来，纯为成全作者及读者心头一个念想而已。若单从故事立意上来讲，却是添足了。不过，与那个人成为俗气的一对，过平凡的生活，泯泯于众人，也许方是幸福的最高境界吧。）

3、好友莲花说清明有点像李莲花，但我一直没这么觉得。若说像藤笔下的人物吧，只是偶尔的觉得有些像圣香，爱笑，爱看美女，爱玩，还爱逗逗人耍耍人。但其实清明常让我想起另一个人，阿飞，那个孤独的剑客。也许是清明和白霜华也是因酒而相遇相知，也许是因为清明身上常有的孤独感和身为杀手的宿命感，又或许，因为吴京演的阿飞让我印象太深刻，我想到清明的笑，就想到了阿飞的笑……书里关于南园和清明的一句诗不停出现，可我没记住，我记住的是：世路如今已惯，此心到处悠然。其实清明算是吧，即便是杀手，他也尽量让自己活得滋润，不是天生的无忧无虑，而是知晓了命运和无奈后一种人生得意须尽欢的洒脱吧。我很欣赏这样的态度，谁说一个杀手就非得把自己弄得沉默寡言冷酷异常呢，懂得如何让自己开心才是最重要的吧。开心很重要，可是责任也很重要。所以即便不忍，清明也毫不犹豫地去刺杀他，因为那是于他而言的责任。只是，当爱与责任相遇，理智的选择和内心一瞬的冲动，到底是任何人都无法控制的。所以最终那致命的一击才没有面向潘白华，而是另外那个人吧。大概清明自己也预料到了自己会死，所以那般安排，能在死前和宋别离相遇，算是清明的一个幸运了吧，至少，没那么多遗憾。倒是潘白华，以后每每听到《清明雨》的曲子，会做何想呢？拥万里江山，享无边孤单？能做到这般的人，也是强大的吧。书里有句潘白华的心理独白，是对清明的。你无悔，我亦无悔。人人都以自己的理由，走着自己的路，不管是悲是喜、是对是错、是伤人还是伤己，都说不后悔。也许就是这样吧，清明去刺杀潘白华，成功了，不后悔，失败而死，也不悔。潘白华机关算尽，害死了清明，也是不悔。不悔，不代表不痛。前阵子重看了《流光夜雪》，里面有句话，大意是擅剑者，噬于剑，而善心术者，终有一天会死于自己的心魔。清明算是了吧，善于刺杀的人，死于刺杀。潘白华呢，也许某天也会死于自己的心谋。我对潘白华实在无法喜欢，一来本性中就不太喜欢这类看上去温文无害的人，二来，他实在是渣。明明已经是腐男，喜欢上了清明，却还是防着他算着他。立场不同，自然要千般设防万般算计，这我能理解，非常理解，但是理解归理解，却终是无法喜欢。（但假若他只顾清明不管其他，或许我也仍是不喜欢）。不过这样的人，不要旁人喜欢或是不喜欢，单是他以后行至某处，喝到某酒，听到某曲，忆及某事，那种穿心之痛，怕也是难解的。唉，他们若是能像骆寒和易敛那般，即便几年方能见一次面，也是好的，不至于这么虐啊。或许灵魂真的只能独行。即便潘白华当清明是此生唯一知己，也会藏着解药不给他。若是清明知道这事，不知做何感想。一定是明白理解的吧，但又如何呢，伤心也是难免的。即便南园和清明这般亲密，清明也会为了种种考量瞒着南园此行的真正目的，即便为了南园的安全，于南园，却也是更痛吧。即便清明爱阿绢那般，却也是就那么放弃了……人之一生，有那么多不得不为，又有那么多想为难为，当真是让人难受……这本书真是狠狠地刺了我一下，这段时间生活忙碌工作压力也大，原本看书就是为了让自己的心开心一点轻松一点，结尾居然这么虐这么虐。但是我也不喜欢那轻松快乐的番外，那样甜蜜轻松的番外，让我看完了只想狠狠抽打潘白华：真是太便宜你这个心狠手辣的家伙了。很不喜欢潘白华喊清明“笨小孩”，比起潘白华，我更喜欢南园，甚至燕然。而且番外让我困惑，啥时候清明对潘白华是那种感情了？原文中最后远远看到潘白华的那个瞬间的那种心如死灰，那种对自己心思的领悟，也让我觉得突兀。不明白。

4、在小说组先看的浩然剑，再看的清明记。推荐说是清明记是浩然剑主人公年轻时的往事。本是奔着谢苏和朱雀去的，结果那时候朱雀谢苏还是陌路。浩然剑里的小潘相和清明雨，到了清明记里就活

过来了。小潘相原来不是个坏蛋，清明雨是个笨小孩，看似放荡不羁，实则固执重情。最后一次的刺杀，清明已经知道是有去无回。小潘相可真能下得去手啊。那是你放在心尖尖上的笨小孩啊。笨小孩死后，给小潘相留的笔墨，似乎好匆忙，好懒散。我本来还积蓄着一大包眼泪，准备再哭一场的。不过也好，就这样看完睡觉吧。晚安，笨小孩。

5、“他忽然想起少年时，他和清明两个人一起去逛夜市，人群中他和清明被冲散。他急了，四处去找，却怎样也找不到。最后他一个人走了许久，在一户人家的门洞里坐下休息。那一刹那，身边忽然传来一阵淡淡的佛手香。他一抬头，却见清明左手拿一个猫脸面具，右手拎一盏竹叶灯，笑吟吟地站在他面前。”书中不少清丽诗词妙句，关于清明的形象却一直记得这句。猫脸面具、竹叶灯还有那笑吟吟弯弯两只月牙眼，分明是个可爱小孩的模样。可这世上，独独容不下这一点点天真。“那时年少，小酒馆惊鸿初见，历洲城一语结缘，水银阁笑语殷殷，废园内把酒言欢。试我心，向君笑，为君吟。五载相识，知己情深，到底终属惘然。”时常想起那场瞬息烟花——废园内，桂树下，池塘边，清水红花，烟花下酒，美妙的好不真实。清亮亮一汪池水上开出的明灭红花，不就是清明这笨小孩的摸样吗？只是，香雪海之后，多少爱恨情痴知己离别都没入尘埃，只能在后世的种种传说里静静呼吸。那些惊鸿、烟花、相思，终究无人记得，思及至此，小潘相，你可曾后悔过？PS:非常喜欢朗大的文笔，江湖清新一场雨，侠士难掩风流情。就连章节题目连起来也别有一番滋味：雪拥蓝关马一灞桥柳—江湖夜雨—青梅竹—瞬息烟花—涉江采芙蓉—京华烟云—拟把疏狂图一醉—藏影楼—有情何似无情—生死茫茫—燕然未勒—别离是苦—山雨欲来—香雪海—一笑难逢—风雨如晦—一曲终人散—只是当时已惘然。特别喜欢瞬息烟花、京华烟云和香雪海，每一个都藏着深沉绵长的情谊，真真叫人难以忘怀！

6、只有清明，只是清明。南园满地堆轻絮，愁闻一霎清明雨。清朗大笔下的于清明，常化名于冰，嘻嘻哈哈，为好友沈南园带来了不少麻烦。他诈一起长大的兄长银子，却毫不愧疚，如果真的要用什么词语形容的话，就是一个喜欢胡闹的小孩。这个孩子大概就是圣香那一种类型，但圣香有四权五圣这群好友，也有对自己念念不忘的老父，一路艰辛但有人陪他一起风起云涌。但这个孩子却没有圣香幸运，沈南园不了解清明，但清明却尽全力保护他；潘白华是最了解他的人，但清明却要取他性命；清明也有爱人，只是很早之前就被命运断了念想；清明也有栽培他长大的军师，待他如亲却只是为了利用他。清明是个杀手，玉京城第一杀手。刚刚在阵前杀了京城派来收复玉京的陈玉辉大将军，转眼就在京城一酒楼“刺探”大将军的近况，想将忠心的副将眼泪逼出来。坏小孩。却是一个让人心疼的坏小孩。为玉京秘密请降，如果成功，两方都难容他，但他还是来了。守着如此大的秘密却一个字也不透露给南园，只说目的是阻止京师再次出战玉京，为谈和争取条件。他们来找潘白华，与主战太师势均力敌的小潘相。与小潘在酒楼里相遇，又有一段聪明人的对话，两只狐狸在那里“唱戏”，真就被他们骗过去了。已是好友多年，一声“潘白华”，一声“笨小孩”，就是一生的知己。不打不相识，五年前，如果小潘相没有出现在那个酒馆，如果清明那天没有喝醉，如果小潘相没有经过那座府邸，如果清明没有刚好离开现场，如果两人没有再撞上……若人生只得初见，哪有多好？但若只得初见，就不会有在桂花树下特意为他埋下的佳酿，也不会有在路边面摊吃牛肉面的宁静，也不会有一起在湖边燃放烟花（其实只是清明在放……），这又是好是坏呢？清明是个性情中人，所以才会在听江涉回忆“京华七少”后，不由自主地伤心。也只有小潘相一眼看穿清明，当天赶去邀他“夜游”相府。清明这辈子只醉过两次，偏偏两次都在潘白华面前。但知己这两字，注定要在这乱世飘摇……潘相藏起来的“碧水寒”解药，清明以命相搏刺杀戎族王子暗藏的威胁意味，他们只是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段克阳猝死，请降计划失败。潘相不甘，强留清明，试问怎可看着一个朋友走向注定死亡的结局，清明赌他不会带人前来，诈他离开，但谁知清明内心如何，也许连他自己都不知。小潘相是敌方主帅，清明是我方第一杀手，刺杀便是理所当然。没有任何一个人知道他与潘白华的关系，但他还是去了。就像当时他赶到京城请降一样。洒脱如清明，才可以在刺杀之前，还想着看一看香雪海的美景。明明在香雪海可取他性命，清明没有出手。那一刻他根本没有想到出手。此心已乱，怎可悠然？最后在主帅营帐里，面对着潘白华，两人却还是装作不认识，不是潘白华与于清明，只是小潘相与清明雨。清明匕首一击，潘白华折扇一挡，偏偏与五年前二人相逢情景，何其相似！清明还是微微失神了。众人出击，清明重伤。即使如此，清明雨仍取一人性命逃到帐外。不是潘白华，最终他还是下不了手。天意弄人，“碧水寒”的寒毒就在此时发作。死前，人影重叠，但却听见：“傍晚时你喝了那许多酒，身上又受了伤。清明，清明，你向来都是这般不顾惜自己身体么？”“三年前我在这里埋下的桂花酒，想着等你下次有机会一起喝的。”“若是我以后这样叫一辈子，你又待怎样？”

“清明，我这一生，只得你一个知己。”“清明，水银阁为你而设，已有五载，此时可否留



## 章节试读

### 1、《清明记》的笔记-忘了

若比相思如乱絮，何异，两心俱被暗丝牵。

### 2、《清明记》的笔记-（十二）燕然未勒

“生在阳间有散场

死归地府又何妨

阳间地府俱相似

只当漂流在异乡 ”

这段出现了两次，一次在潘相帮清明处理伤口时清明所唱，第二次是烈枫最后一战时周围亲兵所唱。

# 《清明记》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